

恒生前海恒扬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5 年 5 月 9 日

送出日期：2025 年 5 月 10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恒生前海恒扬纯债	基金代码	007941
下属基金简称	恒生前海恒扬纯债 A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007941
下属基金简称	恒生前海恒扬纯债 C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007942
基金管理人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12 月 4 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李维康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9 年 12 月 4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2 年 8 月 6 日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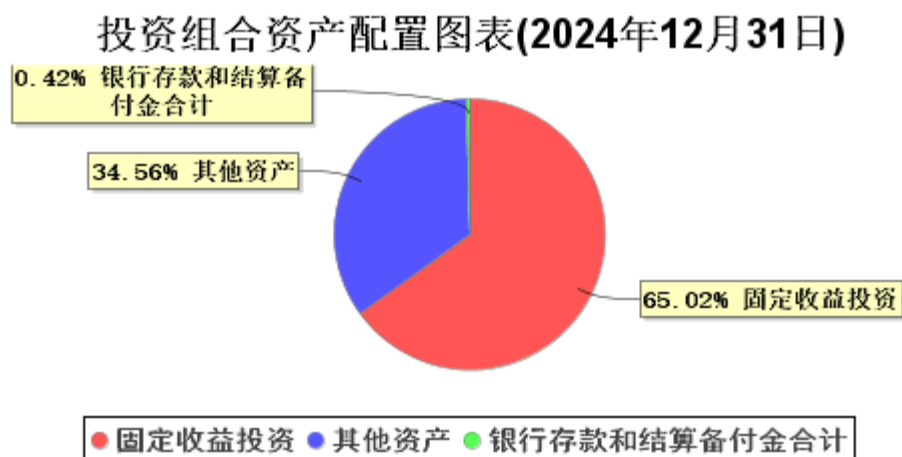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者阅读《招募说明书》第十一章了解详细情况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投资组合风险并保持基金资产良好的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稳健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买入股票等资产，也不参与新股申购和新股增发。可转换债券仅投资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本基金不投资于可交换债券。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变更基金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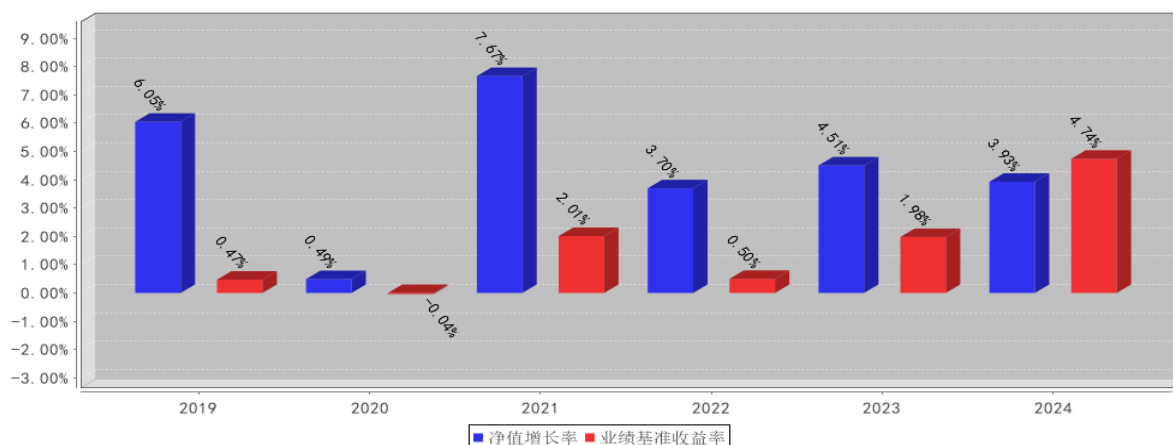
	程序后，可以做出相应调整。
主要投资策略	1、久期配置策略；2、期限结构配置策略；3、类属配置策略；4、个券精选策略 5、息差策略；6、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7、受禁证券。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5%+金融机构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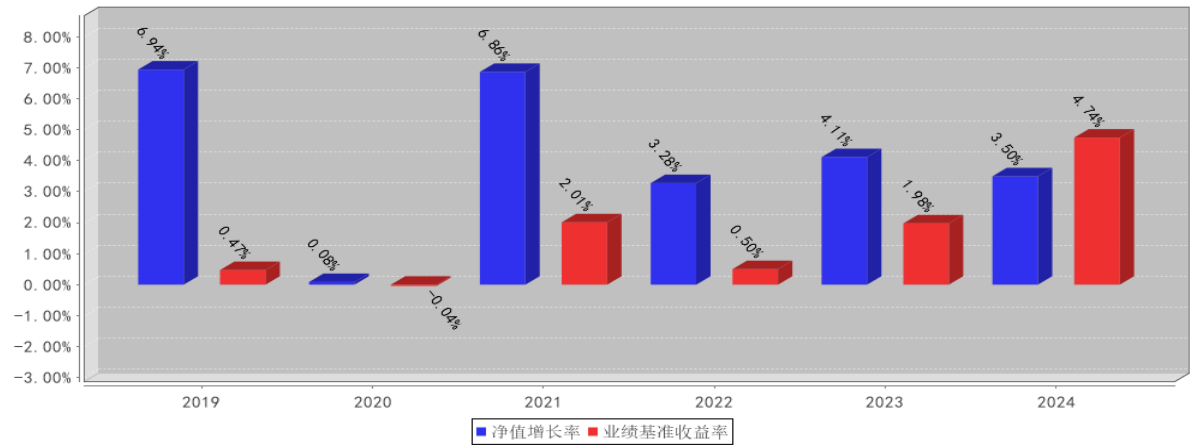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恒生前海恒扬纯债A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2024年12月31日）



恒生前海恒扬纯债C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2024年12月31日）



注：业绩表现截至日期 2024 年 12 月 31 日。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恒生前海恒扬纯债 A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 （前收费）	M<100 万	0.80%	非特定投资群体
	100 万≤M<300 万	0.50%	非特定投资群体
	300 万≤M<500 万	0.30%	非特定投资群体
	M≥500 万	1,000 元/笔	非特定投资群体
	M<100 万	0.08%	特定投资群体
	100 万≤M<300 万	0.05%	特定投资群体
	300 万≤M<500 万	0.03%	特定投资群体
	M≥500 万	1,000 元/笔	特定投资群体
赎回费	N<7 日	1.50%	—
	N≥7 日	0.00%	—

恒生前海恒扬纯债 C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 （前收费）	不收取申购费用		
赎回费	N<7 日	1.50%	—
	N≥7 日	0.00%	—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30%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10%	基金托管人

销售服务费	恒生前海恒扬纯债 A	0.00%	销售机构
	恒生前海恒扬纯债 C	0.40%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50,000.00 元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元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诉讼费和仲裁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相关账户的开户和维护费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恒生前海恒扬纯债 A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持有期间	0.42%

恒生前海恒扬纯债 C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持有期间	0.82%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的风险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风险、操作风险、特有风险、资产支持证券投资风险、受禁证券风险、税负增加风险、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其他风险等。其中特有风险包括：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本基金对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因此，本基金需要承担债券市场的系统性风险，虽然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信用评级较高的债券品种，但无法完全排除因个别债券违约所形成的信用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本基金的争议解决处理方式为仲裁。具体仲裁机构和仲裁地点详见基金合同的具体约定。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hsqhfund.com]、客服电话 [400-620-6608]

1.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2.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 基金份额净值
4.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无